



Hong Kong Unison Limited  
香港融樂會有限公司

致：各傳媒機構

由：香港融樂會

聯絡人：總幹事 王惠芬（9237 6464）

發出日期：2011年3月4日

## 關注香港永久居民定義 聲明

特區政府將於本財政年度向所有 18 歲以上的香港永久居民派發港幣六千元，以舒解民困。本會關注當局對「香港永久居民」的定義，並促請政府盡快釐清。

本會提醒當局為數不少的香港少數族裔居民雖然在本港出生，或居港已七年或以上，甚至已是第三、四代（即已經是香港永久居民），但他們的身份證仍然是沒有三粒星的，原因是他們並不是中國籍，他們當中有的是屬於英籍（或英國海外，即 BNO）、有的是屬於印度、巴基斯坦、尼泊爾、尼日尼亞及其他東南亞國家等不同國籍，視乎他們所持有的護照。

部分少數族裔居民已入籍中國，所以身分證上有三粒星；有些則正在申請中；亦有部分人的申請被拒（中國政府有權決定是否接納某人的入籍申請），故只能繼續持有所屬國家或中國以外的護照。

本會促請特區政府在落實該政策的具體安排時，要有足夠的敏感度，謹慎處理，切勿誤將原本合乎資格的香港少數族裔居民拒諸門外。

另外，本會呼籲有關當局在落實如何派發該款項的具體安排時，應當採取有效措施確保少數族裔居民知悉，並能夠與其他本港華裔居民同樣受惠於是項福利措施。

為  
種族  
平等  
For  
Ethnic  
Equality